

没有不可治愈的伤痛，没有不能结束的沉沦，
所有失去的，会以另一种方式归来。

——约翰·肯尼迪

不如我们 重新来过

他是手眼通天的大人物，看透世态炎凉，冷漠寡情。
她虽窘困潦倒，却胸怀坦荡，灿烂如暖阳。

吴沉水
作品

Wu Chen Shui works

少年时，她的喜欢，被他视为耻辱，
多年后，她的喜欢，竟成为他灵魂的救赎。

北方文艺出版社

不如我们重新来过

【 BURU WOMEN
CHONGXIN LAIGUO 】

吴沉水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不如我们重新来过 / 吴沉水著. -- 哈尔滨 :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13.9
ISBN 978-7-5317-3154-2

I. ①不… II. ①吴… III. ①都市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222046号

不如我们重新来过

策 划 / 北京记忆坊文化
作 者 / 吴沉水
责任编辑 / 王金秋 牟国煜
特约编辑 / 紫 木
封面设计 / 居 居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街26号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邮 编 / 150010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 670×970 1/16
印 张 / 19
字 数 / 280千
版 次 / 2013年11月第1版
印 次 / 2013年1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定 价 / 29.00元
书 号 / ISBN 978-7-5317-3154-2

【一】

穆昱宇闭着眼，微微仰着头，靠在车后座的靠背上。

车里大声地放着歌剧选段，曲目是《贾尼·斯基基》中著名的咏叹调《我亲爱的爸爸》。车内音响在订购的时候就尽可能做到顶级配置，此刻女高音的声线通过四周潜埋的低音喇叭相互交织，环绕耳边，绵延不绝，却又清晰得宛若溪流潺潺，伸手可掬一般。穆昱宇闭着眼，修长干净的手安静地搭在膝盖上，浑身上下毫无动静，安稳得宛若一潭死水不起微澜。

这是一个安静的夜晚，天气有些微凉，在这座大城市仅余的城中村的某个偏僻角落，路面坑坑洼洼，积着脏水，墙面剥落，贴满了治性病的广告，墙脚随处可见都是垃圾。这段小路唯一的路灯还被人打烂了，昏暗的湿漉漉的空气中弥漫着腐烂阴干的味道。就在这个地方，穆昱宇坐在奔驰车内，听着普契尼，穿着熨烫得笔挺如刀裁的手工西服，没打领带，衬衫纽扣一直扣到接近喉咙处，脚上踏着纤尘不染的鹿皮皮鞋。他偶尔抬手，在袖口处还能见到色泽沉重、价格不菲的金属袖扣。就在这个跟他格格不入的地方，穆昱宇闭着眼，默默地在心里打着节拍，等女高音唱完完整的一段旋律后，缓缓睁开眼，按下车窗。

车子外面的喧闹声立即扑进车内，夹杂着拳脚砸在人身上的沉闷的声音，打手们

的喝骂声，以及被打者的惨叫声、呻吟声，伴随而来的似乎还有一丝血腥味。穆昱宇厌恶地皱起眉，对车外弯腰等候他吩咐的助理冷冷地说了句：“太吵了。”

助理立即说：“是，先生，我让他们堵了嘴继续？”

穆昱宇不置可否地“嗯”了一声，正要坐回去继续听普契尼，不经意间抬头，却瞥见站在车旁的另一个高大男人脸上不赞同的表情。

那是负责他出行安全的孙福军，特种兵出身，退役后被他重金请来训练保全人员，后来因其工作出色，为人颇具义胆忠肝的风骨，便被穆昱宇调到自己身边当贴身护卫。穆昱宇看人眼光很毒，什么人能用在什么位置上，怎样做到人尽其才，知人善用，他都心中有数。他的这种天赋，也是他事业迅速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在他看来，这个孙福军做事认真，却观念陈腐，好讲究老掉牙的义气规矩，最看不惯恃强凌弱，也好打抱不平。这种揍人的场面叫他见到，也难怪他心里会起疙瘩。

穆昱宇勾起嘴角，轻声问助理：“我听说这人是弹钢琴的？”

助理点头回话：“是的，先生，他是音乐学院钢琴系的研究生。”

“很好，”穆昱宇淡淡地说，“那挑了手筋吧，要接不回来的那种。”

助理一愣，随即说：“我明白了，先生。”

助理直起背就要去吩咐那些人，穆昱宇一直面带微笑。这时孙福军在一旁忍不住了，低喝了声：“等一下，这、这也忒过了吧？”

“孙队长，你什么意思？”助理挑起眉，淡淡笑了笑，说，“怎么，你对我的工作，或是穆先生的决定有意见？”

“我没那个意思……”孙福军有些窘迫，看了看一旁笑而不语的穆昱宇，声音不由得低了八度，“我是觉着，穆先生是做做生意的，害人残疾这种伤阴禄的事，他、他也得忌讳不是？”

穆昱宇绷不住险些笑出声来。这都多少年没人敢对他这么说话了，可惜啊，这话听着正义十足，奈何底气不足，令里面的大义凛然变成了虚张声势。穆昱宇想，他干的阴损事多了，断人手筋算什么？早两年为了弄开发权，逼人跳楼的事都干过，要真有报应这玩意儿，他早该碎尸万段了，又何来今日手眼通天的风光？

穆昱宇不认为这有什么问题。世道如此，你不踩着别人的脑袋，别人就该来踩你的了，没什么公平不公平，谈不上对错，弱肉强食，如此而已。

可难得还有人将是非对错拎得这么清，穆昱宇对孙福军大个儿产生了一种莫名其妙的新鲜感。他见到的聪明人太多，好不容易遇见个耿直的，倒起了惜才之心。于是穆昱宇难得有兴致，耐心地问：“大军，你觉得我很残忍？”

“没。”

“你是觉得我残忍了。”穆昱宇戳破他，“直接说，甭婆婆妈妈。”

孙福军憋红了脸，忍了忍，没说话。

“不说？”穆昱宇抬头看了看天，挪下视线停在孙福军脸上，不冷不热地说，“不说也成，那顺道再废了那小子一条腿。”

“穆先生！”孙福军抬起头，直截了当地说，“穆先生，那、那我说了啊，有不对的地方您别往心里去。我就觉着吧，那个挨揍的，毕竟年纪也不大，也是爹妈一手疼着捧着养大的，家里老人没准儿还指着他养老送终。他就算有错，揍一顿也就是了，您要不满意，再让林助理想辙收拾他，可就这么断了人的手，说实话，有、有点过了。”

穆昱宇看着他不说话。

孙福军在他的视线压迫下有些紧张，咽下一口唾沫，豁出去了：“我老家有个人就是叫人挑了手筋接不回去，跟残废没两样，一辈子就给毁了。您想，他还是个弹钢琴的，不是有人说吗，学艺术的都有精神病，这要万一再想不开，搭上条人命，您不是罪过大了吗？……”

“你知道他干吗了吗？”穆昱宇淡淡地打断他。

孙福军愣住了，这个不在他的职责范围内，他哪里知道？

穆昱宇勾起嘴角，用堪称柔和的声音说：“这小子勾引我老婆，让我戴绿帽子，被我抓奸在床。你说，我只是断他一只手，过了？”

孙福军大惊失色，脱口而出说：“不会吧？您和太太就跟电影里演的似的那么好……”

“事情总是比看起来要复杂。”穆昱宇打断他，接着问他，“听说你是农村人，那在你老家那边，媳妇要是偷人，当家的把奸夫废了，村里人会怎么说？”

孙福军张大嘴讷讷地说不出话来，从小他家乡的老辈人对他耳提面命的仁义中，可没包括让男人受这种窝囊气。

孙福军脸上的为难和不知所措取悦了穆昱宇，令他终于笑出了声，然后，在孙福军不明所以、惶惶然的目光中，穆昱宇挥挥手，大方地对助理说：“行了，今晚给大军个面子，都停了吧。那孙子的手，就先寄在他身上。”

林助理点头应了，过去让人住了手。

孙福军没想到事情能这么解决，愣在那儿不知所措，一时半会儿间，他除了连说了好几句“谢谢穆先生”外，都不知道说什么好了。

穆昱宇要的就是身边人这种受宠若惊和随之而来的感恩戴德，这样的情绪埋在人心，在关键时刻就会像种子一样萌芽，继而发挥重要作用。当然，对不同的人，恩威并施的具体措施是不同的。显然今晚通过这么一个小决定，令孙福军对自己的

忠诚度有所提高，这比单纯收拾那个年轻人对穆昱宇而言要更有利。

回去的路上，因为巷口太窄，几辆车子不得不缓慢行驶。

“先生，要继续听音乐吗？”林助理小声问他。

穆昱宇摇摇头，肘部支在车窗下，撑着下巴，不动声色地观察着窗外。这个城市跟多数大城市一样，有华夏美屋，有纸醉金迷，有时尚潮流，有红男绿女，但也有这样的角落，肮脏、隐秘、杂乱、遍布垃圾，和跟垃圾一样被丢弃在城市边缘的人们。这里充斥着显而易见的犯罪和暴力，但也充斥着久违的率性和随心所欲。

穆昱宇用戴着铂金婚戒的左手无名指敲了敲膝盖，头也不回，对林助理说：“我听说政府想大力改造这一片？”

“是的，先生，有这个消息放出来。”

“他们又想弄成一个商住区？”穆昱宇问。

“目前还没有具体方案出台，但据我们了解，八九不离十。”

“这么一大块肥肉啊，”穆昱宇打量着车窗外，微微一笑说，“想必争的人不少。”

“先生，我们是不是也……”

穆昱宇坐直身子，摇摇头说：“人多的事我向来不掺和。不过你倒提醒了我，这两天帮我安排一下，也是时候跟陆区长吃顿饭叙叙旧了。”

“是。”

“普契尼听多了，换张别的。”穆昱宇重新闭上眼睛，吁出一口气，略显疲惫地说，“换弦乐的，随便哪一张。”

“是。”

少顷车内响起《贝多芬D大调小提琴协奏曲》，穆昱宇闭着眼缓缓地说：“阿林，你跟我身边这么久，还听得惯吗？”

“这个……”林助理笑了笑说，“我这人素质有限，恐怕还是听凤凰传奇之类的通俗歌曲比较适合。”

穆昱宇沉默了一会儿，淡淡地说：“芷澜的小提琴其实拉得不错。”

林助理小心地观察着他的脸色，谨慎地说：“太太家学渊博，出身名门，本来就是公认的才女。”

穆昱宇睁开眼，露出一丝讥讽的微笑：“才女？哼。”

林助理不敢接话，只好选择不说话。

“刚刚收拾那小子的视频，我想太太会很乐意第一时间看到。”穆昱宇淡淡地说，“你送过去的时候替我跟她说一句，安分守己是女人的天职，要当穆太太，就

得有穆太太的样子。否则，我不介意邀请她观看现场版。”

林助理点头说：“是。”

“有点闷。”穆昱宇解开一颗衬衫纽扣，吩咐说，“开窗吧，开慢点。”

林助理将车窗按开，一股凉风登时灌入车内。此时他们一行两辆车开入了夜市，临街林立的大排档那呛人的油烟味和炒菜的香味登时飘了进来。

这里的夜晚很热闹。穆昱宇看了看表，时间已近午夜，但丝毫不影响这里的热闹喧嚣。经过一整个白天的蛰伏，这里的人们就如地底生物一般开始冒出来活动筋骨。一股热切而不加掩饰的生活气息扑面而来，夹杂着人声鼎沸，热火朝天之中带着肆无忌惮的意味。也许有规则，也许有讲究，但那些规则和讲究都不是挂在明面上的，不是如穆昱宇身上的西服那么一目了然，而是潜藏入内，在吃得油汪汪的嘴边，在人们随意丢弃在地上的卫生纸间，不露声色，却又使参与者心知肚明。

这样的场景令穆昱宇熟悉又恍惚。在很久以前，他还不是这个穆昱宇，甚至还没有穆昱宇这个名字的时候，他曾经是个少年，趿拉着人字拖，穿着不合身的白背心和大裤衩，他记得他也会咿咿呀呀走过这样的路。

回忆栩栩如生地追了上来，一旦开始就无法轻易停下。穆昱宇清楚地想起少年时代的自己，有段时间每天都要到夜市上摆小摊，卖亮晶晶的廉价少女饰物。他长时间地饿着肚子，赔着笑脸，使尽浑身解数向路过的各种女人推销自己手里的东西。那时候为了卖出去一个五块钱的蝴蝶结，他什么恭维话都能说得出口，就算把中年发福的大妈夸成天上有地下无的绝代佳人也无所谓。那时候，是他还在长身体的年纪，好像无论填多少食物进去，肚子还是会饿。饥饿是这个世界上让人最无法忍受的事，它会化成一股强烈得让人无可抵挡的欲望，伸出手，抓着你，拽着你为一碗冒着热气的吃食尊严尽丧，卑躬屈膝。它还使劲摁下你的头，让你除了那碗饭，什么也看不见。

穆昱宇猛地睁大眼睛，暗道今晚自己是怎么了，多少年前的事了，怎么又给翻出来？他眼神冷漠地扫过眼前的这些人、这些事。这就是社会的底层，未必是最底层，但仍然属于金字塔基座那部分的大多数。他们每个人身上脸上都带着被生活压迫过的痕迹，得过且过，因循苟且，不借助外力根本没办法摆脱自身的命运。那个命运就如枷锁，就如诅咒一样如影随形。今天睡下去，根本不敢预测明天的事，因为能影响他们生活的因素太多了，只除了他们自己。

所以，曾经的穆昱宇才会拼了命地往上爬，不顾一切。因为不这么做，你连决定自己明天做什么都不行。

爬到这个位置了，少年许下的雄心壮志好像都实现了，甚至如今的成就比当年梦想的还要好，可是，为什么会在这种时候，没来由地觉得没劲？

穆昱宇认为自己今晚有些莫名其妙的反常，他摇摇头，正要吩咐司机开快点，赶紧离开这儿，忽然，他听见路边传来“哐当”一声巨响。

穆昱宇转过头，正好看见几个流氓打扮的男人掀翻了一家大排档的桌椅板凳。伴随着周围人的惊呼和尖叫声，一个为首的流氓骂骂咧咧地喊：“倪春燕，老子就砸你店了，怎么地？有本事让你那个白痴弟弟来跟我打呀，来啊！”

倪春燕这个名字让穆昱宇没来由地心里一动。这时，他瞥见那个流氓又吹口哨又哄笑，突然间，从店里冲出一个披头散发的年轻女人，拎着一小瓶煤气罐尖声嚷起来，声音犹如利刃般划破这一片喧嚣：“拈辘胡，欺负女人小孩很带种是不是？行啊，把我们逼得没活路，大家都别活了，你妈的一块儿见阎王去！你有种别走，别走啊，老娘跟你一块儿点煤气罐，谁先跑谁没种！你敢不敢？你一大老爷们儿到底敢不敢！”

穆昱宇骤然间觉得喉咙发干，他眼睛微眯，盯着那个头发纷乱抱着煤气罐视死如归的女人，然后，低声吩咐了林助理一声：“停车。”

林助理有些愕然，重复问：“什么？”

“我说停车。”穆昱宇加重语气，他发现自己的语气中带了莫名其妙的急切。这个时候他不知道这种急切从何而来，他只是不由自主地盯着那个年轻女人。是她，没错，他想，还真的是那个人。多年未见，她看起来比以前成熟了，少女的青涩早已褪尽，眉眼没那么精致了，以往藏着掖着的泼辣劲儿现在一股脑全倾倒出来。他看着那张脸，脑子里自动回放一般想起很久以前，他曾经这样评论过她的长相。“倪春燕，”他说，“你闭嘴的时候有几分像江南女子，可惜你一张嘴，就是大街上练摊儿的大妈，还是能随时撒泼的那种。”

倪春燕，你知不知道你这样像什么？你就像一块过期蛋糕，远远看着也撒了糖粉，也裹了奶油，可是近看了，就能发现上面又发臭又长霉。而且，你的名字就像你的人一样俗不可耐。你叫倪春燕，你知道全中国有多少人跟你重名？

[二]

或许每一个穆昱宇都会经历这样的成长期：在特定的时间段里，他满身尖刺，心像个汩满了垃圾的泔水缸，看谁都想倒他一身臭水，刻薄到恨不得把人切片了，放显微镜下好好端详，不放过别人身上一丁点儿小毛病。

那时候的穆昱宇，刚刚摆脱了早年不堪的经历，遇到愿意养活他的好人，来到另一座城市重新接受教育，开始他在旁人看来幸运而幸福的人生。

但没人知道，这个外形俊美的十六岁少年，皮囊下潜伏着一双经历过世态炎凉

的洗涤后精准到恶毒的眼睛。他带着这样的眼睛，冷眼旁观着身边同龄的少男少女天真烂漫、不谙世事。他看着这些人理所当然地干尽蠢事，浪费时间，理所当然地糟蹋他曾经历尽千辛万苦也挣不到的美好生活。在那所全省著名的重点高中里，几乎每个学生都是如此，单纯到令他心生怨气，却又笨拙到令他心生鄙夷。

这两种激烈的情绪交替出现，最终汇聚成一股积压的怒火，令穆昱宇忍不住要思考，要琢磨，人跟人之间，到底因为什么会有这么不同的命运。

为什么他的同学们，个个父母双全，没病没灾，全家人打小就围着他们转，而他们都被宠得不知天高地厚，只会关心自己身上那点小烦恼、小感伤？为什么这种普遍的，几乎落到每个城市孩子头上的好运气却没能落在自己头上？为什么在他们上了初中，还能赖在父母怀里撒娇撒泼的时候，他穆昱宇，却要早早操心自己下一顿的着落？

为什么就连坐在这样的实验中学教室里，听着老师讲冗长沉闷的课程，对他而言，曾经一度也是可望不可即的梦想？

少年时代的穆昱宇想不明白这些，他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为什么只配认领这样的命运。而这种不公的命运何其残忍，它甚至剥夺了他追问的权利。有很长一段时间，他小小年纪就不敢想未来，不敢问现在，因为一想一问，他就会没力气，就会没法继续熬下去。

所以，当他走出那段日子后，他满脑子充斥着关于不公平的叫嚣。他心里清楚自己是个什么货色：那个在班级里团结同学、尊重师长、早早显示出领袖才能和非凡才智的穆昱宇，那个帅气耀眼、头脑一流、体育也很棒的明星学生穆昱宇，剥开层层伪装，其实内里是早早厌世，看谁都鄙夷尖刻、冷漠厌烦。

十六岁的穆昱宇，每天在学校演三好学生，回家演善解人意的乖巧孩子，他演得快要发疯了。他需要发泄，将内心的恶毒喷出来，于是倪春燕撞到了他的枪口上。

是她活该。今天的穆昱宇，在脑海里与当年的少年异口同声：没人逼她的，是她活该。

谁让她智商低下，也不看看自己不过是个三流职高的差等生，居然就敢跨校跑来向一流重点高中的优等生递文辞不通的情书；谁让她没自知之明，居然胆敢对他痴心妄想，还真敢傻愣愣地当众冲他喊“我喜欢你”。

对那个时期的穆昱宇而言，被这样的女孩倒追，绝对不是一种荣耀，而是一种侮辱。

因为倪春燕就代表着他避之唯恐不及的人生：她出身卑微，家里靠卖牛杂汤粉维生，有个贪慕虚荣跟人跑了的母亲，还拖着个智障弟弟。

更何况她本人还不上进，学习差得一塌糊涂，小小年纪只知道贪慕虚荣，化拙劣的妆，穿超短裙，露出雪白的大腿，在大街上跟小流氓嬉笑怒骂、打情骂俏。

哪怕她长得确实不错又如何？哪怕她身段发育得窈窕柔美又如何？有些女人永远上不了台面，而那时候的穆昱宇，绝对不允许自己的人生，跟一个上不了台面的女人有任何瓜葛。

为了摆脱她的纠缠，少年时的他，不惜运用任何激烈的手段，哪怕狠狠地伤害了这个女孩也在所不惜。

他试过很多方法：把女孩写给他的情书撕碎了，丢她一头一脸羞辱她；当着她的面对别的女生和颜悦色，对她正眼也不瞧一下；故意刁难她，让她为自己做爱心便当，又将那便当丢去喂狗。类似的事他干了不少，可倪春燕就像上了发条停不下来的闹钟一样，屡战屡败，却偏偏能屡败屡战。往往在他以为这个女孩该消停了，哪知第二天到学校，还是能见到她笑得傻乎乎地跑过来，若无其事地大声说：“穆昱宇，我喜欢你！”

穆昱宇，我喜欢你。

已年近三十的穆昱宇坐在奔驰车高档的真皮座位上，透过窗玻璃端详着发生在倪春燕小店门口的这场惨烈闹剧。透过现在的倪春燕声色俱厉、狼狈不堪的脸庞，还是能追思到当年那个跟在自己屁股后面，傻乎乎地冲自己笑的少女大声说出这句话时的模样。

她永远笑得那么傻，仿佛这句话是她能想到的唯一重要的内容，为了表达这个内容，她不惜用尽力气，跋山涉水，受尽侮辱也绝不退缩。她喊出“我喜欢你”的时候，明明浅薄媚俗的脸庞却莫名其妙地显得郑重其事，以至多年以后，穿透记忆，仍然清晰明了。

十六岁的少年，从未想过别人冲自己喊“我喜欢你”有多了不起，也从未觉得它有多难得。他那时候满心筹划着自己的锦绣前程，不可能有空停下来想一句“我喜欢你”意味着什么。

但是年近三十的穆昱宇忽然就想起了这句话，他掂量着这句话的分量，它包含着年少时代因为无知所以无畏的激情，包含着那些无法追寻和怅然若失的梦想，还有最初，当一个女人对一个男人说“我喜欢你”时，那无法言喻的希冀。

再也没有了。这样百折不挠一往无前的感情，一个人一生中只有在那个年纪才会具备，才会义无反顾，才会备受挫折仍然坚信不疑。

哪怕在今后的生活中，还是有好运气能收获各种各样的爱慕和眷恋，可是像这样的告白，这样的感情，却再也没有了。

穆昱宇觉得有些怅然。

在他出神的这几分钟内，对面的局势已经发生了变化。为首的流氓大概不信倪春燕会真的点煤气罐，嚣张地飞起一脚，踹翻临近的桌子，痞笑着嚷：“要死一起死是吧？来啊，老子就不信你敢。吓老子，告诉你，我他妈就是吓大的，你点啊！”

倪春燕浑身发抖，抱着煤气罐瞪着那个流氓。

“好好介绍你做生意发财的路子你不要，偏偏要跟老子拧着干。我跟你说，死三八，今天你要么还钱，要么交店，不然我就砸了你这儿当消遣。怎样？选哪个？”

他见倪春燕半天没说话，又痞笑着说：“没钱也成，老子介绍你下场做生意，你别给脸不要脸啊，就你这种老娘们儿，不趁着脸蛋还嫩赶紧捞几票，等你老了白送都没人要！怎么样，对你够意思吧？”

倪春燕脸色发白，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正要说什么，突然从人群中冲出来一个人，一头撞到轱辘胡的肚子上，把他撞得险些向后摔倒。边上的小流氓一看，立即扑上去将那个人揪住，那人被反剪双手揪着头发抬起头来，却是一个眉清目秀的少年，带着明显滞后年龄的智力胡乱挣扎着，尖叫哭号着：“放开我，坏蛋，你们都是大坏蛋，欺负我姐姐，你们都是大坏蛋！”

“呦，这小王八蛋咬人！”其中一个小流氓尖叫一声，反手一巴掌狠狠打在那个少年脸上，骂道，“他妈的让你咬，让你咬！”

“不许打他！”倪春燕大声喊道，“给我放开他！听到没有，放开他！”

“姐姐，我疼，呜呜……”少年哭喊起来，“坏人，咬死你们，咬死你们！”

“给我揍！”轱辘胡怒骂一声，过来率先踹了那少年一脚。

其他的小流氓见状立即兴奋起来，两个按住他的手脚，两个上去就给了那孩子几拳。

场面一片混乱，围观的人渐渐多了起来，几乎要挡住穆昱宇的视线。他不悦地皱起眉，正要吩咐林助理几句，突然听见“哐当”一声巨响，人群尖叫着散开，穆昱宇惊诧地抬起头，正见到倪春燕一手举着打火机，一手抱紧煤气罐，目光中露出狠色，尖声叫道：“谁再打我弟弟，我跟谁一起死！”

她一步步靠近那几个打人的小流氓，小流氓们吓得立即退后。那个少年踉跄着躲到她身后。倪春燕昂着头，目光坚毅，透着泼辣和豁出去的劲儿，吼道：“轱辘胡，行啊，老娘我真是活得够够的了，来，要死一块死，临死拉你当个垫背我不亏！来呀，谁敢溜谁是孬种！”

“你、你、你个疯子，神经病……”轱辘胡面露惧色，一边骂一边倒退。

倪春燕尖声叫道：“你别跑，有本事你别跑，不是要砸我们店吗？来砸，我让你砸！不砸干净你就是孙子！”

“我、我他妈的，我他妈的……” 轱辘胡语无伦次地骂着。

穆昱宇微微闭眼，低声对林助理说：“去，让大军解决这个事。”

“先生……” 林助理不解地问。

“他不是好打抱不平吗？让他去。” 穆昱宇有些疲倦，哑声说，“处理成什么样随他，明天再跟我报告。”

“是，先生。”

“走吧。” 穆昱宇睁开眼，略微停顿了一下说，“这事，别让人知道跟咱们有关系，懂吗？”

林助理微笑着说：“那是自然。”

[三]

接下来的夜晚是个再寻常不过的夜晚，事情没有多发生一件，也没有少发生一件，一切都那么合适，就如与齿轮咬合精密的自行车链条一样，有条不紊地运转着。

但分明有什么地方不一样了，变化的痕迹微乎其微，仿佛只是空气流动的方向稍微发生了一点偏差，仿佛只是树叶沙沙作响的频率跟往常稍微有点不同，稍不注意，就根本无法察觉。

仿佛要发生什么，但当时的穆昱宇对即将要发生的事情一无所知，他置身其中的时候也对此毫无知觉，只是在后来的日子里，在他无数次查检自己的过往，试图寻找偏离轨道的生活是从哪里开始出现征兆时，他才恍然大悟，原来一切始于这个夜晚。

这个看起来，再普通不过的夜晚。

在一如既往平稳的返程路上，穆昱宇一如既往又听了一遍《贝多芬D大调小提琴协奏曲》。等到乐章轰鸣结束时，他在预计好的时间内准时到家。司机停好车后为他打开车门，穆昱宇停顿了几秒钟才从车厢里钻出来，出来的时候他还不忘正正自己的衣袖。

这时，一切都在他的掌控之中，世界还没开始出现矛盾和裂缝。

他的府邸是一栋带花园的装潢奢华的洋楼，建筑外观是请丹麦著名的设计公司设计的，屋内陈设则按照北欧风格装饰得格调高雅，色彩以黑白灰为主，墙上挂着欧洲艺术大师的抽象画，地上铺着雪白的毛茸茸的地毯，整个空间用玻璃和银色金属制造出奇异而透明的现代感。大厅的边角有一台锃亮闪光的三角钢琴静静立着，

路灯的光影从钢琴一旁的大玻璃窗外投射进来，使那个角落有一片难得的橘黄色光芒。

夏末秋初，每个夜晚都会吹来凉爽的风，风从庭院外茂密的枝丫间过滤了，带着树叶清新的味道直扑鼻端，湿润而芬芳。在这个夜里，穆昱宇做了件早就想做的事，他脱下外套后，便让林助理将收拾那小子的视频送到了自己老婆叶芷澜的房间。

等他跟往常一样沐浴完毕穿好衣服时，穆昱宇毫不意外地听见叶芷澜练过声乐的尖嗓子穿透力极强地叫嚷着“不”之类的话，随后还伴随着悲恸的哭声，好像视频里挨揍的人是她自己一般。再然后，楼上的房间传来乒乒乓乓连声巨响——这也是穆昱宇预先料到的，他很清楚自己娶了个什么样的女人，那女人骄傲自负的外表掩饰不了她内里的无能，她体内纤弱敏感的神经体系就如排放复杂的地雷阵，引爆一个，等于引爆一片。

不摔东西，不号得仿佛自己是全世界最悲惨的人，她怎么排解内心真正的焦虑？

穆昱宇穿着浴袍，面不改色地倒了杯威士忌，冲玻璃窗上自己的身影默默举杯，然后淡淡啜了一口。

跟这个女人结婚五年了，忍了她愚蠢而无药可救的少女情怀五年，到今天才狠狠打击她一把，穆昱宇想想都佩服自己的耐性。

叶芷澜就像一个演公主演上瘾的小女孩，怎么也不肯卸妆落幕。这么多年来，她不仅自己一头栽进自己编造的梦幻王国中，还逼迫周围的人也跟着她围绕那个可笑王国的规则转。

对付这种养尊处优惯了的公主，再没有什么比飞起一脚，咔嚓一声把她的玻璃城堡踩碎更令人快意的了。

只是踩完了，也没什么值得惬意的地方。玩弄一个智商手腕比自己低太多的对手，没有什么成就感。

穆昱宇感到一阵空落落的疲惫。

门外继续响起挣扎声、哭喊声，以及佣人看护们的劝阻声。叶芷澜的声音在其中分外突出，她锲而不舍地尖叫：“穆昱宇，你这个王八蛋，你为什么要伤害他？啊？是我背叛你，是我对不起你，不关他的事，为什么要伤害他，啊？你出来，你回答我，为什么？！”

为什么？穆昱宇漠然地想，哪有什么为什么？事实上，就连选择今晚去办这件事，他也不过是心血来潮。因为今晚难得有空，没应酬没工作，而他唯一牵挂的养

母在医院里也病情稳定，不需要去陪伴。当然，叶芷澜最近养情夫养到有点不知收敛也是原因——虽然这是穆昱宇有意纵容的，但到底失了男人的面子。

可这些也许都不是理由，真正的理由是，他厌倦了。

“你出来，穆昱宇，有本事你冲着我来，你出来！你出来，我们说清楚。结婚这么久了，你扪心自问，你有一点点关心过我吗？你有一点点爱过我吗？我现在告诉你，我就不喜欢你怎么样？我告诉你，他比你强多了，我就是喜欢他怎么样……”

这女人真是什么都敢嚷出来。

穆昱宇微微皱眉，放下酒杯，转身猛地一下打开卧室的门，大踏步走出走廊，走到楼梯口。他一抬头，正看见林助理噔噔跑下来，冲他致歉地笑，两名女佣人和女管家拉住歇斯底里的女主人，不让她下楼闹事。他再看叶芷澜，哪里有平时半分的精致优雅？此刻的她，披头散发，满脸泪痕，尖声叫嚷的嗓音在瞥见穆昱宇冰冷眼神时，一下就自动消音了，犹如被剪子咔嚓一声，剪断声带。

穆昱宇单手抱臂，冷冷地斜觑她，心想这就是自己娶的女人，当年虽然愚蠢，但好歹还有弥补智力的才艺和过人的容貌。现在呢？乐器她早已学不下去，外形上唯一令人满意的少女特质也随着时间的洗刷而一一褪色，露出内在真正的乏味和媚俗来。

穆昱宇只瞥了她一眼，就撇开眼神，冷冷地吩咐道：“余嫂，你就由着太太这样闹？”

余嫂是宅子里的女管家，她微微一愣，随即说：“对不起，先生。”

“阿林，给宋医生打电话，太太又犯病了，麻烦他过来一下。”

林助理点头，侧身从他身边走过去。

穆昱宇吩咐完，觉得索然无味，正要转身离开，叶芷澜却不顾一切地尖叫起来：“放屁！穆昱宇，你才有病，你才是精神病！我不要看医生，我不要打针。你混蛋，我明明没病，你们谁敢碰我？我要告诉我爸爸，你们欺负我！我警告你们，谁也别过来，不然我辞退你们，你们谁也别想好过……”

她的声音实在太尖利，听得穆昱宇太阳穴隐隐作痛，他嫌恶地闭上眼后又睁开，大踏步走过去。叶芷澜惊惧地盯着他，连连后退。穆昱宇冷笑了一下，一把攥住她的手腕用力一拽，将她拉近，狠狠地说：“听着，再不闭嘴，我马上让人把那小子的手指头一根根剃下来。你不是喜欢他弹钢琴的样子吗？你说，光秃秃一个手掌心，可怎么弹肖邦，嗯？”

叶芷澜瞬间脸色发白，想尖叫，却不得不紧闭嘴唇，眼泪瞬间簌簌往下掉。

“很好。”穆昱宇淡淡一笑，压低嗓门说，“给我记住，你是我穆昱宇的太太，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以前你要是没弄明白，那么从今几个晚上开始，给我用你的榆木脑袋好好记牢了。当穆太太，最重要的，就是别丢我的面子，因为我一没面子，就会非常不高兴，我一不高兴，就说不准会干点什么。”

“你、你、你是个混蛋……”叶芷澜瑟瑟发抖，颤声说，“穆昱宇，我要告诉我爸爸，你是个混蛋……”

“谢谢。”穆昱宇猛地一甩手，将她推倒在地，居高临下地斜觑着她，冷冷地说，“另外，我听说你亲爱的爸爸，我的岳父大人，近来好像身体欠安了。怎么，你不知道？也难怪，你忙着恋爱啊。得，你尽管告诉他去，我倒想听听，你们叶家出了你这种女儿，该给我个什么说法。”

叶芷澜面如死灰，浑身发抖，半晌说不出话来。

穆昱宇直起身子，转身就走，头也不回地吩咐：“把太太送回房，让她好好休息。”

穆昱宇回到自己的房间，推开小阳台的玻璃门，在躺椅上坐下，抬起头，轻轻吁出一口气，似乎这样就能顺带将胸腔里的厌倦一道吁出体外。这个晚上，头顶有微弱的星光，风变得更凉，似乎秋天的脚步已经不远。在一片宜人的夜色中，穆昱宇冷漠地想，不能再跟这个疯女人住一块了，因为见到她的脸会令人作呕，会令人不由自主地想起当初那些委曲求全的日子——曾经在未达目的之前，他被这个女人颐指气使的日子。

那就像毛孔罅隙深处有无法排除的污秽，每次想起，都有种污泥裹身的错觉。

可是，他不得不承认，唯有那个时候他才觉得自己像人。当时他心里憋着一团火，朝着既定目标坚韧不拔地往上爬。当时的他，斩获成功会愉悦，斗智斗勇会兴奋，一句话，他活得带劲。

现在呢？体内仿佛被看不见的挖土机一下一下掏空了，原先住在里面的那个野心勃勃却又生气盎然的穆昱宇，不知不觉不见了。

莫名其妙地，他又想起了倪春燕。那样一个女人，明明比他迄今为止经历的任何女人都低俗，可她却会当众冲着他喊：“穆昱宇，我喜欢你。”

她喊的这话令人过耳不忘，多年以后，依然响彻耳畔。

也许是因为，自她之后，再也无人敢对他这样大声吼出“我喜欢你”这四个字。

再也无人。

这天晚上，在穆昱宇入睡前，他还在想倪春燕。他脑子里跟上了弦似的，止也

止不住。他甚至有软弱的疑问，带着为他所不齿的隐秘期盼，他想问，倪春燕，你还记不记得我？

如果时光倒流，也许我会做不一样的选择，也许，我们会有不一样的现在也说不定。

不知过了多久，穆昱宇迷迷糊糊地睡着了，他就像陷入沼泽一般深陷睡眠当中。他潜意识里有些恐慌，因为这样如同要死过去一样的睡眠，他已经很久很久没有尝试过了。

这不对劲，穆昱宇命令自己清醒过来，他开始挣扎，但他越是用力，就陷得越深。

他明明睡着，但心里的恐慌却越来越明显。他不知道自己挣扎了多久，仿佛越挣扎，浑身的力气就如被人用抽水机使劲抽出去一样流失得越快，他甚至怀疑，自己会溺死在深度睡眠中。

就在此时，他突然听见一个女人咯嘣脆响的声音。

那声音非常清晰，每一个字都仿佛在耳边响起：

“哈哈，你说梦话自己知道不？哎哟，好可怜，梦见我不认识你了？傻猪头，我跟你说，就算咱们俩分开十几年，也只有你认不出我，没有我认不出你，晓得吧？甭跟我扯什么为什么。这么跟你说吧，因为老娘这辈子就这点念想，就想霸着你，占着你，让你娶我，让你眼里头只能有我，让你方圆十米之内只能容得下老娘一个人，别的狐狸精都他妈给我滚蛋，就这样，满意了吧？嗯？”

穆昱宇猛然睁开眼。他震惊地发现，自己的床边趴着一个女人，她黑亮的眼睛含着笑和温情，伸出手指头想戳自己的额头。

穆昱宇想也不想，抬手拂开，随即翻身，一个锁喉将女人制服在身下。

就在此时，他忽然掐不下去了，因为他发现身下这张脸无比熟悉，轮廓精致，下巴尖细，明明长得像娇柔的弱女子，却偏偏有一双凶悍泼辣的大眼睛。

这是倪春燕。

成年了的倪春燕。

[四]

他不是在自己的房间里，他不是在任何一个他熟悉的房间里。他身下压着一个女人，他跟这个女人明明分别了很多年。他发誓，尽管自己入睡前还念叨过她的名字，但他根本没想跟这种女人进一步接触，他是穆昱宇。